

索引号:	11220000013544541J/2025-01472	分类:	工程质量监管;通知
发文机关:	吉建质〔2025〕10号	成文日期:	2025年07月16日
标题:	关于印发《关于优化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竣工联合验收的实施意见》的通知		
发文字号:	吉建质〔2025〕10号	发布日期:	2025年07月16日

关于印发《关于优化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竣工联合验收的实施意见》的通知

吉建质〔2025〕10号

各市（州）、县（市）住房城乡建设、自然资源、公安、国家安全、市场监督管理、国防动员办公室、政务服务和数字化建设管理、通信管理、气象等管理部门、国网吉林省电力有限公司：

现将《关于优化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竣工联合验收的实施意见》印发给你们，请认真贯彻执行。

附件：关于优化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竣工联合验收的实施意见

吉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吉林省自然资源厅

吉林省公安厅 吉林省国家安全厅

吉林省市场监督管理厅 吉林省国防动员办公室

吉林省政务服务和数字化建设管理局 吉林省气象局

吉林省通信管理局 国网吉林省电力有限公司

2025年7月16日

初审：郭剑

复审：李洋

终审：李振